

日期: _____

收件人姓名: _____
收件人地址: _____

尊敬的: _____

您发送给我们的已填妥的妥协申请已于 _____ 收到并且已被审核。

根据您的申请, 我们确定您有资格在您的子女不在您家期间暂时停止收取和执行您所欠的分配欠款。您可能有资格获得那些分配的子女抚养费欠款的和解。

我们需要在本函发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检查您的申请信息, 然后才能做出最终决定。最终审核完成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我们将向您发送包含最终决定的书面通知。

我们不会收取您正在接受妥协审查的已分配子女抚养费欠款。我们将继续收取所有其他所欠的子女抚养费。

如果您有任何疑问, 请访问客户联系网站 www.childsupport.ca.gov/customer-connect 获取在线帮助, 或致电客户联系电话 1-866-901-3212。有听力或言语障碍的人士请拨打 TTY 号码 1-866-399-4096。

如何就《家庭团聚妥协申请》提出投诉

DCSS 0030 (Chinese [Simplified]) (05/17/07)

投诉解决权：

如果您认为您的申请处理方式或当地子女抚养机构为您的妥协所达成的抚养金额有错误，当地子女抚养机构有投诉解决流程。要启动投诉解决流程，您应该致电当地子女抚养机构 1-866-901-3212 (TTY 号码 1-866-399-4096) 或写信给当地子女抚养机构，地址如下：

当地子女抚养机构

重要事项：您必须在知道或应该知道错误之日起 90 天内提出投诉解决请求。

当地子女抚养机构自收到您的投诉之日起 30 天内必须以书面形式向您提供投诉解决方案，除非当地子女抚养机构确定需要更多信息或时间来解决您的投诉。如果当地子女抚养机构需要更多信息或时间来解决您的投诉，他们会与您联系。

举行州听证会的权利

如果当地子女抚养机构在收到您的投诉后 30 天内没有回复您，您有权请求在行政法官面前举行州听证会。

重要事项：如果当地子女抚养机构在 30 天内没有回复您，而您决定请求举行州听证会，则您必须在向当地子女抚养机构提出投诉后 90 天内提出举行州听证会的请求。

如果当地子女抚养机构在您提出投诉后 30 天内给予答复，而您对当地子女抚养机构的投诉解决方案不满意，您有权请求在行政法官面前举行州听证会。

重要事项：如果您对当地子女抚养机构的投诉解决或答复不满意，并决定请求举行州听证会，则您必须在收到当地子女抚养机构的书面答复后 90 天内提出举行州听证会的请求。当您向当地子女抚养机构提出投诉时，您将收到有关如何申请州听证会的说明。